

必要性与奢侈性：新移民知识分子在美 生存经验的文学再现^{*} ——以哈金的《自由生活》为例

唐书哲

(中国矿业大学 外文学院, 江苏 徐州 221116; 南京大学 外国语学院, 江苏 南京 210023)

[关键词] 美国; 华文文学; 华文作家; 哈金;《自由生活》; 新移民; 留学生

[摘要] 论文以美国华人文学作家哈金的《自由生活》为例, 探讨新移民知识分子作为少数族裔在美国的生存经验和自我价值实现的过程。作为新移民知识分子在美生存经验的写照, 哈金的《自由生活》通过武男的奋斗经历为挣扎于“必要性”和“奢侈性”之间的华人新移民知识分子提供了可资借鉴的道路——按照从“必要性”到“奢侈性”的奋斗路径, 通过空间转移、自我放逐等手段实现“必要性”和“奢侈性”的统一, 解决物质上的生存压力和精神上的存在危机。新移民知识分子在“必要性”和“奢侈性”之间的生存经验也有普遍性, 对那些挣扎在谋求生存与自我实现之间的普通人也有启发意义。

[中图分类号] D634.3; I106.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5162(2019)01-0058-09

Necessity and Extravagance: Representation of Survival Experiences among the New Intellectual Migrants to the United States: Ha Jin's *A Free Life* as an Example

TANG Shu-zhe

(School of Foreign Studies, China University of Mining and Technology, Xuzhou 221116, China;
School of Foreign Studies, Nanjing University, Nanjing 210023, China)

Key words: American; Chinese literature; Chinese American writers; Ha Jin; *A Free Life*; new migrants; overseas students

Abstract: Taking American Chinese writer Ha Jin's *A Free Life* as an example, this article explores the experiences and process of new intellectual migrants as ethnic minorities in the United States seeking to survive and to fulfill their self-value. In *A Free Life*, Wu Nan's struggle between necessity and extravagance through self-exile in a changing world provides a valuable path for new Chinese intellectual migrants to learn to battle survival pressure and spiritual crisis. Such experiences are indeed common among new intellectual migrants, and also have meaning for all ordinary people who are struggling to survive and to fulfill their self-value.

[收稿日期] 2018-03-27; [修回日期] 2018-12-28

[作者简介] 唐书哲(1985—), 男, 中国矿业大学外文学院讲师, 校第十届优秀青年骨干教师, 南京大学英语系博士研究生, 主要从事美国华裔文学研究。

* 本文系2016年江苏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美国华人新移民英语文学中的‘越界’现象研究”(2016SJD750036)之最终研究成果、中国矿业大学2018年双一流建设项目“中国文化的海外传播与外国文化的中国本土化互动研究”(2018WHCC06)之阶段性研究成果。感谢审稿人和编辑部的修改意见!

一、问题的提出

随着美国 1965 年移民法案和中国对外开放政策的实行, 20 世纪 70 年代末以来, 有不少人从中国移民美国, 这批人通常被称为新移民。和早期华人移民不同的是, 新移民以留学生、专业人士和商人为主, 大都受过良好的教育, 且在全球化背景下, 随着中国综合国力的提升和美国多元文化主义的发展, 新移民在美国的生存环境得到了较大改善, 其生存经验不再压倒性地表现为种族主义语境下的艰难谋生, 而是表现为基本生存需求和自我实现之间的挣扎。^① 黄秀玲 (Sau-ling Cynthia Wong) 从美华作家汤亭亭的《女勇士》(The Woman Warrior, 1976) 中选取“必要性”(necessity) 和“奢侈性”(extravagance) 这一组对立的观念, 认为它们代表了两种不同的生存模式——以生存需求为导向的、思想保守的生存模式和被自由吸引的、追求自我实现的生存模式, 并用它们喻指华裔作家在创作上面临的矛盾——既要揭示本族群在美国的生存现实, 又要发挥艺术创造力。^[1] 黄秀玲提出的“必要性”和“奢侈性”的概念不仅传达了早期华人移民与其子女在生存模式上的冲突, 也可以用来描述新移民知识分子在美国挣扎于谋求生存和自我实现之间的生存经验。

(一) 新移民知识分子的界定

文中的新移民知识分子有两层含义: 就教育背景而言, 他们或在美国接受高等教育, 或在中国取得学位后赴美深造; 就精神生活而言, 他们有较强的自反性和对智性生活的追求, 符合萨义德 (Edward Said) 对知识分子敢于超越权威、忠于内心、与现实保持距离等的论断。^[2] 新移民知识分子去国赴美主要是为了追求更好的教育和生活。由于移民政策的限制和隐蔽的种族歧视, 新移民知识分子的劳动在很多时候不是自我实现的途径, 而是谋生的手段, 呈现出谋求生存和自我实现之间的脱节, 引发了他们的焦虑和存在危机。面对“必要性”和“奢侈性”之间的张力, 新移民知识分子遵循从满足生存需求到追求自我实现的奋斗路径, 通过空间转移和异化劳动在美国落地生根, 然后通过自我放逐与异化的现实保持距离, 最终实现“必要性”和“奢侈性”的统一。

(二) 哈金和他的《自由生活》

哈金 (1956—), 原名金雪飞, 生于辽宁, 先后在黑龙江大学和山东大学获得英语学士和硕士学位, 后赴美留学, 获布兰戴斯大学博士学位, 现任教于波士顿大学。哈金迄今为止已出版 8 部长篇小说、4 部短篇小说、4 部诗集和 1 部文论集, 斩获了包括国家图书奖在内的众多文学奖, 成为当代重要华裔作家之一。哈金的创作主要分为讲述发生在中国的故事的中国叙事和以新移民在美生活经历为题材的美国叙事。可以说, 哈金本人是本文所讨论的新移民知识分子的典型代表, 他的首部以新移民知识分子在美生活经历为题材的长篇小说《自由生活》(A Free Life, 2007) 带有较强的自传色彩, 它以作家本人和周围新移民知识分子在美国的生存经历为蓝本, 兼具文学性和社会性, 是新移民知识分子在美国生存经验的写照。小说以留学生武男在美国的经历为主线, 再现了他在“必要性”和“奢侈性”之间的挣扎以及从前者到后者的奋斗路径。^②

(三) 新移民知识分子在美生存经验的表现和意义

相对于早期华人移民在美生存经验的研究, 学界对新移民知识分子在美国的生存经验关注不够。新移民知识分子是一个不容忽视的群体, 他们有着和早期华人移民及其他华人移民群体不同的经历。

① 美国华人新移民是一个充满异质性的群体, 虽然以留学生、专业人士和商人为主体, 但仍有不少新移民通过各种途径赴美, 在血汗工厂劳作, 且新移民在美的生存经验也表现出群体和个体间的差异。本文主要讨论以移民为导向的新移民知识分子在美国的生存经验。

② 小说中的武男很大程度上是哈金本人的艺术再现, 比如张敬钰就认为武男投射了哈金本人的生活经历和心路历程, 当然带有自传色彩的小说不能等同于自传, 便是自传中的“我”也不能等同于作家本人。King-Kok Cheung, *Chinese American Literature without Borders: Gender, Genre, and Form*, New York: Palgrave, 2016, pp.229-262。

那么，生存压力和自我实现的意愿之间的张力对新移民知识分子的精神状态造成了什么影响？他们又是通过什么途径来解决生存和自我实现的问题，并最终解决存在危机？回答这些问题有助于了解新移民知识分子在美国的生存经验。此外，新移民知识分子挣扎于“必要性”和“奢侈性”之间的生存经验既有族裔特殊性又有普遍性。就特殊性而言，它是新移民知识分子作为少数族裔在美国求生存和自我实现的结果；就普遍性而言，它传达了多数普通人挣扎于辛苦谋生和追求理想之间的生存困境。

二、“必要性”和“奢侈性”之间的挣扎

对不少新移民知识分子而言，他们在美国面临的主要问题是谋生的“必要性”和自我实现的“奢侈性”之间的张力，这也是《自由生活》中武男在美国生存经验的核心。他既要在美国谋求生存、“落地生根”^[3]，又不愿放弃成为诗人的梦想。在美国严格的移民政策和隐蔽的种族歧视下，他只能靠打零工维持生计，工作成了谋生的手段，而非自我实现的途径，两者的割裂使他处于焦虑和迷惘状态，并引发了他的存在危机。哈金在小说开始就交代了主人公在生存现实和自我实现之间的冲突——他既要尽到丈夫和父亲的责任，养家糊口，在美国生存下来，又不愿因为谋生而放弃诗歌创作。两者间的冲突让武男成了一个撕裂的主体，工作成了谋生手段，生活被金钱宰制，他感到异化和焦虑，一度处于迷惘状态。主人公以生存需求为驱动的劳作是他焦虑和精神崩溃的根源，是哈金在小说中着重再现的问题之一。

（一）异化劳动引发的精神危机

在丁氏饺子馆工作时，武男身兼数职，负责端盘洗碗、切菜做菜等各种杂活，基本没有属于自己的时间。这种重复性的、与自我实现脱节的工作让他感到无奈和焦虑，感受不到自己作为主体的存在，引发了他的精神危机。犯了交规被警察拦下后，武男和警察发生口头冲突，情绪崩溃，声称自己厌恶了悲惨的生活，要警察开枪把他打死。他对儿子欲言又止的话表明了他欲摆脱现实奴役的愿望与无能为力的感觉：“武男想告诉儿子他宁愿死也不愿过现在的生活，这生活让他看不到任何希望，让他陷入什么都不是的状态。”^[4]在美谋生之艰辛也是早期华人移民所面临的最重要的问题，这在许多华裔文学作品中都有再现，如汤亭亭的《女勇士》、谭恩美的《喜福会》、伍慧明的《骨》、邝丽莎的《在金山上》等。早期华人移民也抱怨在美国生存之艰辛，以“必要性”为原则指导生活，但受教育背景、社会现实、个人经历等诸多因素的限制，大都没有超越谋生之“必要性”。于他们而言，从“必要性”到“奢侈性”更体现为一种代际间的转换，即从第一代移民以“必要性”为指导的生活模式转换为其子女以“奢侈性”为指导的生活模式。而武男作为新移民知识分子因较强的自省性和对精神生活的追求，挣扎于“必要性”和“奢侈性”之间，试图超越严酷的生存现实，追求自我实现。武男精神崩溃的原因在于异化的劳动所引发的存在危机，是新移民知识分子在美国生存状态的一个缩影。

买下伍尔夫先生的房产后，武男夫妇丝毫不敢懈怠，努力经营餐馆来维持生活、偿还房贷。生活日复一日、单调乏味，每天早早起来去餐馆干活，在营业前把所有东西都准备好，根本没有时间思考刚起了头的诗该怎么写，“必要性”和“奢侈性”表现出明显的断裂。即便生活已经成了马克思所说的希绪弗斯的苦役，武男依然要在这间铁笼里挣扎，生活不允许他把金钱等外物像“圣人肩膀上的轻斗篷”，随时抛却。^[5]在这种异化的劳作下，武男的情绪再次崩溃，发现儿子沉迷电脑并有早恋的迹象时，打肿了儿子的脸，向他吼道：“妈的，你叫警察啊！帮帮老子——我受够了这种生活。让他们来把我带走，这样我就不用担心绝望了。”^[6]武男再次用绝望来描述他的生活状态，其根源在于精神追求被严酷的生存现实绑架。小说后面的诗歌《驴子》和作家对武男经历的叙述形成文本互文性，是武男异化生存现状的诗化再现。诗中，驴子因不堪重负倒在街上，躺在阴沟里喘息，血从嘴里流出，独眼主人却依然挥舞着皮鞭，要它重新站起来。从象征的角度看，驴子是武男的化身，

挥鞭皮鞭的主人是“必要性”的生存现实，为了生计，武男沦为谋生的机器，成为诗人的“奢侈性”追求被生存现实绑架。“我思故我在”，如果说精神生活是人作为主体存在的标志，那么被生存现实所扼杀的智性生活势必会引起主体的存在危机。萨特认为存在是思考和生活的和谐统一，精神生活缺席、无法选择生存方式的存在便不能称之为真正意义上的存在。^[7]武男精神崩溃的根源正是在于智性生活缺席所引发的存在危机。

（二）多元文化语境下的种族歧视

武男面临的生存困境又与美国多元文化语境下隐蔽的种族歧视有关。一位黑人同事告诉他黑人在这个国家只能做没人想做的劣等工作，武男旋即想起了自己看到的招聘广告“政府工作和教职几乎总是鼓励有色人种来申请”，他也曾为这些工作提供的悠闲和安定而吸引，打算去申请，可他“在伍德兰德还从未见过一个黑人邮递员或消防员”。^[8]招聘广告上的宣传和社会现实构成了情景反讽，讽刺了美国政治正确的虚伪性——华人新移民作为有色人种，在就业和生活等方面依然面临着诸多歧视，只不过相对于前民权运动时期公开的种族歧视变得相对温和与隐蔽。罗莎琳德·周等以田野调查的方法考察了华人在公共场所面临的种族歧视，认为后种族时代的提法并不能掩盖美国种族歧视的事实，对华人的歧视在后种族时代变得更为隐秘和微妙。^[9]小说中，琴琴就提到了中国服务员被白人老板剥削和羞辱，武男也因为肤色问题，遭遇了就业歧视。这也间接道出了美国多元文化主义存在的问题，即多元文化主义或流于表面的政治正确或在后民权和全球化时代与资本合谋把少数族裔文化商品化。美国批评家斯坦利·费希就表达了类似的担忧，认为在大多数人眼中，所谓多元文化就是少数族裔的餐馆、节日、服装等，人们虽然对异于自己的族裔文化表示欣赏或同情，但也仅限于此而已，一旦族裔文化中的某些价值观或行为与他们所认为正确的价值观或得体的行为发生冲突，他们便会毫不犹豫地对该族裔文化表示不满。^[10]

（三）谋求生存和自我实现之间的抉择

面对“必要性”和“奢侈性”之间的冲突以及由此引发的存在危机，武男并没有像《芝加哥之死》中的吴汉魂一样，无法摆脱“从精神、情感到现实生活均无所归依的困境”，在身心和精神无所寄托的“悬荡”状态中结束自己的生命，^[11]而是选择了从“必要性”到“奢侈性”的奋斗路径，并最终实现了两者的统一，解决了生存问题和存在危机。去纽约求职时，武男参观了中国移民文化博物馆，在馆中看到了极少的艺术作品，当代华裔作家的作品只有汤婷婷、谭恩美、任璧莲的几本书。博物馆之行让武男思考“必要性”和“奢侈性”之间的关系：“为什么只有少数几件作品可以称为艺术品？为什么移民中没有产生毕加索、福克纳或莫扎特之类的人物？这是否意味着第一代华人缺乏创造力和艺术水准？或许是的，因为早期移民经济困窘，大多数还不识字，因为他们不得不埋头苦干来养家糊口，因为他们不得不努力在这块不熟悉的、充满歧视的、令人畏惧的土地上生存下来。把他们从故土连根拔起就已经瘫痪了他们的生活、耗尽了他们的精力，遑论创造力了。一个不受束缚的天才何以从一群惊恐的、疲惫的、受到虐待的、可怜的、被生存本能吞噬的苦力中成长起来？没有闲暇，艺术何以繁荣？”^[12]武男意识到了“必要性”和“奢侈性”之间的关系，从华裔群体的经验中发现了物质是艺术繁荣的前提，在基本生存需求尚未实现的条件下，艺术创作无异于风花雪月的奢侈。虽然“必要性”和“奢侈性”之间的张力贯穿武男在美国生存经验的始终，但“必要性”和“奢侈性”的天平已经偏向了前者，相对于诗歌创作，在美国生存下来是更为紧迫的问题。

面试回来的路上，武男在两位华人街头画家的恳求下作了一幅肖像画。画中，“他的脸绝望而孤独，仿佛错过了一趟火车或轮船，不知所往，不知所措。他向远方凝视，嘴唇紧闭，似乎正在克制苦恼或疼痛。这张脸属于一个迷茫疲惫的人。”^[13]画家显然捕捉到了武男的精神状态。画中人是武男的“他者”，是他不愿面对的另一面。他把画像抛入垃圾桶，暗示他将要告别迷惘，侧重生活中“必要性”的一面，在美国生存下来。哈金紧接着描写了武男周围新移民可悲可怜的生存现状——陈

恒妻子的私奔、刘满平孤独无依的生活、袁宝和女友的争吵。周围同胞的遭遇进一步坚定了武男从“必要性”到“奢侈性”的选择，决定先成为一个自足的人，然后再成为诗人。与此同时，海蒂向武男发出了逐客令，要他们尽快搬走。

三、空间转移与“必要性”的实现

武男在美国求生存的“必要性”集中表现为拥有一所属于自己的房子。小说的第三部分重点讲述了武男夫妇置业安家的经历，在从波士顿到亚特兰大的高速公路上，他们看着路边的别墅或小房子，希望自己也拥有一套。餐馆顺利开张后，武男想起了亚历山大·蒲柏《隐逸颂》中的诗行，第一次有了脚踏实地的感觉：“他定是有福之人，/只关心父辈留下的几英亩土地，/满足于呼吸家乡的空气，/在他自己的土地。”^[14]蒲柏在诗中描写了武男渴望的安静自足的生活和精神状态，间接道出了“必要性”和“奢侈性”之间的关系——一片属于自己的土地是精神独立的前提，对武男来说，一套属于自己的房子可以结束身心上的漂泊状态，让“必要性”的生存让位于“奢侈性”的精神追求。在拥有自己的房产前，武男一直处于居无定所的状态，居住空间表现为满足最低居住需求的“必要性”。从局促的居住环境到宽敞的属于自己的房子，武男通过空间转移及坚持与抗争解决了住有所居这一生存之“必要性”。

（一）空间转移与房产购置

小说的前两部分以波士顿和纽约为空间背景。在这两个经济发达的地区，武男在没有稳定工作、收入较低的情况下，无法拥有宽敞的居住空间。他先是寄宿在海蒂家，最后被下了逐客令。在工厂值夜班期间，他住在厂房顶层的实验室，里面堆满了工具和杂物。在纽约，他租住了哈莱姆区的一间卧室，房间在顶楼，破败不堪、散发着霉味。武男居住的地方要么位于顶层，要么凌乱拥挤，是武男作为新移民不稳定生活状态的隐喻。事实上，凌乱拥挤的居住空间是美华文学中一个重要的意象。比如在汤亭亭的《中国佬》中，叙事者描写了小姨在唐人街的住所，称其是“她所见过的最小的公寓房”，房门后的桌子上下堆满了东西，“桌子不靠墙的那一半被收拾得干干净净，供吃饭和学习使用”，“厨房只能容纳一个人”，“卫生间局促如壁橱”。^[15]在局促的公寓内，空间的使用只能遵循“必要性”的原则，最大程度地利用有限的空间，而不能像宽敞的住宅那样，以“奢侈性”为指导，基于使用功能对空间进行划分或者以审美为导向对房屋进行装饰布局。

武男的居住空间经历在资本主义语境下，空间与资本合谋，压缩了底层人民和少数族裔的生存空间，剥夺了他们的“城市权利”。^①列斐伏尔以萨尔瓦多移民为例说明了移民作为少数族裔生活之惨状：“距离奢侈品店不远是另一条街道，这里是萨尔瓦多移民社区，拥挤地住着 20 万萨尔瓦多移民，他们在地下室和阁楼被剥削得只剩下最后一口气。”^[16]武男在东北部所面临的居住空间和生存问题与萨尔瓦多移民和叙事者的小姨并无本质区别，在波士顿和纽约，他作为新移民和少数族裔被剥夺了“城市权利”，很难拥有自己的房子。但武男并没有像吴汉魂那样坚守在芝加哥，在现实和理想的冲突下自毁，而是通过空间的转移为自己换取了生存空间。在小说第三部分，武男一家搬到了佐治亚州，最重要的原因是那里较低的物价和生活成本。仅凭 5 万美元的存款，他们在麻省根本无法解决住房这一“必要性”的问题，要知道，“在麻省，什么东西都贵，这些钱根本不可能买得起房子或生意”，而且以他不稳定的收入“更不可能在银行获得贷款”，^[17]但在佐治亚的利伯恩，这 5 万

^① 列斐伏尔通过对 20 世纪 60 年代巴黎的研究，提出了“城市权利”的概念，认为“城市权利”不仅指生活在城市中的权利，也指参与城市生活并按照自己的利益和意愿塑造城市的权利。见 Henri Lefebvre, *Writings on Cities*, translated from French and edited by Eleonore Kofman and Elizabeth Lebas, Oxford: Blackwell, 1996, p.173。哈维认为，“城市权利”的概念体现了贫穷、受迫害人们寻求在城市成活的诉求，带有明显的政治和阶级属性。见哈维·戴维著，叶齐茂、倪晓晖译：《叛逆的城市》，北京：商务印书馆，2014 年，第 vi 页。在美国种族歧视的社会历史语境下，“城市权利”也被打上了种族的烙印。

美元足以支付三分之一的房款。在利伯恩，武男盘下了王氏的餐馆，随后又以分期付款的方式买下了伍尔夫先生位于白人社区的房产。这栋房子是一幢坚固的砖结构的农场式建筑，周围绿树环绕，小河穿流而过，距离超市不远，房子有起居室、三间卧室、一个厨房、两个卫生间、地下室、花园、草坪和车库。这套砖结构农场式建筑环境宜人、空间充足，和武男之前拥挤、凌乱、危险的居住空间形成了对照，更重要的是，武男夫妇最终拥有了这套房屋和土地的产权。

（二）抗争的精神与自我实现的紧迫性

从资本主义、工业化和商业文明高度发达的美国东北部搬到物价和生活成本相对较低、有着农业文明传统的南方佐治亚州，武男通过地理空间的转移拥有了自己的房产和生意，拓展了居住空间和社会生存空间，结束了身心上的“悬荡”状态。除了空间转移，武男在美国的生存和立足也离不开他的勇气和坚韧。小说中，他引用白居易的“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来激励自己，认为无论困难有多大，他都要像战无不胜的野草一样，穿透高墙。^[18]学习英语的例子集中体现了武男的勇气和坚韧。武男知道，“在美国，英语就像一潭水，他必须学会在里面游泳和呼吸”，“如果不能养成适应这潭异域之水的肺和鳃，他的生活就会受到限制、就会萎缩，并最终枯萎。”^[19]武男随身携带一部词典，有空就翻阅。他坚持学习英语，把英语从“必要性的语言”——在美国生存立足的工具，变成了“奢侈性的语言”——诗歌创作的材料，实现了物质和精神上的双重追求。英语是武男在美国生存和自我实现必不可少的工具，是他落地生根并拓展生存空间，实现“必要性”和“奢侈性”的又一关键所在。小说中同为新移民的陈恒的经历和武男形成了鲜明对照：他英语水平有限，只能在中餐馆打工，蜗居在狭小的公寓内，无奈看着女友和黑人凯尔曼私奔，又把愤怒发泄在同胞身上，诱奸了亚芳，并最终发了疯，进了精神病院。导致陈恒悲剧的根本原因之一是缺乏抗争的勇气和决心。

搬入新居后，武男想起了移民作家奈保尔的《毕司沃斯先生的房子》。哈金试图通过这一文本间的互文性来暗示武男在满足了住有所居的“必要性”后，对精神追求的关注。在奈保尔的小说中，毕司沃斯是出生于特立尼达的印度裔，从小寄人篱下的他渴望拥有一套属于自己的房子。对毕司沃斯和武男来说，房子蕴含了他们对安定的渴望、对独立的追求，但毕司沃斯对房子的追求以悲剧告终，毕其一生都在为房子而努力的毕司沃斯先生忽视了家人、健康和精神追求，被房子这个外在于自己的东西所控制，弥留之际留下了一座无法带走的房产。和毕司沃斯不同的是，武男没有把房子作为终极追求，还清了房贷后，又勇于和枯燥的、消磨斗志的日常生活决裂，追求自我实现。小说中一个细节值得注意。社区居民经常给河里的野鸭投食，导致它们肥胖慵懒、安于现状，拒绝去10英里外的水域捕食。武男称这群野鸭是失败者，认为它们不应该甘愿被舒适的生活所驯化，而应当保持野性，寻求更为广阔的水域和空域。很显然，文本中的野鸭是一个“他者”的形象，是令武男害怕的、自己一直回避的另一面，在训斥野鸭的时候，他实际上是在和自己对话，是在提醒自己不能安于现状，让精神追求屈从于生存现实，而应当去努力、去抗争，追求成为诗人的梦想。这一细节为武男最终与金钱和现实决裂，追求自我实现埋下了伏笔。妻子的流产最终让武男直面内心的恐惧，再次唤起了他的抗争精神：“潜意识里，他把她[流产的女儿]用作残余生计的借口，事实是他害怕用英语进行文学创作的巨大困难，害怕在这块土地上生存的艰辛，害怕成为一个真正独立的、只遵从内心的人。”^[20]在拥有物质家园、结束了身心上的“悬荡”后，自我实现的“奢侈性”凸显出来，精神上的存在危机促使武男直面内心深处的恐惧和欲望，再次与现实进行抗争，通过诗歌创作来建构精神家园，结束精神上的“悬荡”状态。

四、自我放逐与“奢侈性”的实现

在以“必要性”为原则指导生活、在美国努力求生存的时候，武男夫妇被外在的力量所控制，无法左右自己的生活，这种外在的力量集中表现为金钱。

（一）与异化现实的决裂

在公寓当保安的时候，武男喟叹人成了金钱的奴隶、劳动的机器。年近 60 的黑人蒂姆做着两份全职工作，像机器一样运转。在美国，挣不到钱就是一个失败者，钱在这里就是上帝。武男的沉思再现了人们为金钱所奴役的状态，如韦伯所说，世俗化的禁欲主义和现代机器生产的技术和经济条件结合起来，形成一个机制，控制了所有人的生活，人们为了金钱而疲于奔命。^①蒂姆又是武男的一个“他者”，他在蒂姆身上看到了自己的现在和未来，并为此感到不安。事实上，武男自始至终都对自己的异化状态有着清醒的认识，比如在一次求职面试的时候，武男说无论他工作多么努力，最多也就是一个社保号码。武男的妻子萍萍也同样被劳动所异化。给儿子读《黑美人》时，她以塞维尔笔下名为“黑美人”的马自况，认为自己就像那匹马，“总是从一个地方奔向另一个地方，为别人服务”，只要她“身上带着挽具”，“就无法为了快乐而奔跑或因疲惫而躺下来休息”，她“不得不工作、工作、工作，直到咽下最后一口气”。^[21]萍萍的类比正是她和武男在美国生存现状的写照——套在马身上的挽具就像是金钱等外在力量，控制着他们的生活。这种异化状态引发了武男的存在危机。他周围的新移民知识分子或精神崩溃、或随波逐流、或回国发展，而武男则通过自我放逐与异化现实保持一定距离，通过诗歌创作实现“诗意的栖居”。武男没有像列斐伏尔提倡的那样，通过变革日常生活来进行革命，而是专注于精神生活，与异化的现实保持距离。^②武男的选择更像现代主义作品中的人物或现代主义作家那样，通过自我放逐与现实保持距离，抗拒异化或减轻异化程度。凌津奇认为，在现代主义文学中，自我放逐主要指作品中的人物或作家与异化的社会现实保持一定距离，通过文学的自主性抗拒碎片化的现代世界，比如陀思妥耶夫斯基《双面人》中通过心理和精神疾患与社会保持距离的小职员艾森伯格，波德莱尔笔下拒斥现代物质文明、赞赏现代生活场景的“都市漫游者”（flaneur）等。^[22]《自由生活》中，武男正是在拥有自己的房产，满足“必要”之生存之余，通过自我放逐来远离异化的现实，退守精神领域，用诗歌创作来建构精神家园。梭罗隐居瓦尔登湖，在进行必要的生产劳动之余观察自然并思考写作，正是对芸芸众生异化生存状态的回应。梭罗并没有完全逃避现实，而是与现实保持距离，在满足基本生活需求的同时，更多地去关注精神生活 and 自我实现。他和芸芸众生最大的区别就是对这种异化的劳作有清醒的认识，并有勇气与之决裂。这也是武男最终的选择。

（二）“自我放逐”与精神家园建构

小说最后一部分，武男自我实现的愿望变得更加强烈，他直面内心深处的恐惧，反思并省察自己的生存状态，承认害怕用英语创作的挑战，承认孩子和金钱都是他逃避恐惧的理由，而最让他感到厌恶的是自己对金钱的追求：“他越思考自己真实的处境就越厌恶自己，尤其厌恶自己对赚钱的专注，挣钱耗费了他大把最好的年华，销蚀了他遵从内心的意志。他被一阵厌恶攫住了，转身走向收银机，从托盘里拿出所有的纸币，然后向供奉财神的壁龛走去。”他打飞了贡品，把钱伸向烛火，边烧边说“我厌恶这些钱”。^[23]武男精神崩溃之余仪式性的举动显示了他与当前以金钱为中心的生活决裂，追求自我实现的意愿和决心。把餐馆转给书博夫妇后，武男找了份旅馆前台值夜班的工作。这份工作作为武男一家提供了不错的保险，更重要的是他在夜间可以读书思考。“当他独自坐在前台，

^① 马克思认为在工厂手工业中，“工人被当作活的附属物并入死机构”，其劳动成了一种类似希绪弗斯的劳作。见马克思著：《资本论》（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年，第463页。但韦伯认为世俗化的新教禁欲主义伦理在官僚体制和官方意识形态的作用下已经渗透到了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它所提倡的勤奋和克制影响了每一个人，就像一个铁笼，谁也无法逃脱。见 Max Weber, *The Protestant Ethic and the Spirit of Capitalism*, London: Routledge, 2005, p.123。马克思在资本主义语境下分析工人面临的异化问题，而韦伯则认为异化是资本主义下人们普遍面临的问题，但有钱阶层至少没有生存问题的逼迫，不至于因拒绝工作而面临生存危机，而需要劳动来谋生的无产者在客观上似乎没有选择的自由。美国新移民面临与无产者类似的问题，需要劳动来谋生，而在或明或隐的种族歧视下，他们所遭遇的异化要更为严重。

^② 列斐伏尔从马克思“异化”（alienation）的概念入手，强调哲学的实践意义，认为日常生活已经被资本主义殖民化，人不复是完整的人，只有通过变革日常生活实践才能从异化中解放出来。

武男感到心平气和。最后，他终于可以像这样坐着，全心全意地思考和写作。”^[24]此时的武男感恩生活，赞叹生活的美好，原因自然是因为他摆脱了被工作和金钱奴役的生活，有了充裕的时间阅读创作，感受自己作为主体的存在。在他被工作耗尽精力，没时间思考写作的时候，他给生活贴上了“悲惨”“无意义”“绝望”的标签。武男通过自我放逐，与异化的劳动和现实保持一定距离，保证精神和创作自由，用精神生活来对抗异化。像梭罗隐居瓦尔登湖，在必要的劳动之余亲近自然、思考宇宙和人生一样，武男也利用黑夜的安静，在维持生计的同时思考、阅读、写作，实现了“必要性”和“奢侈性”的统一，解决了存在危机。

武男的选择就像早期列斐伏尔和当时法国年轻的知识分子一样，用精神生活和诗意人生来拒绝消费和金钱的奴役。^[25]但武男并没有像列斐伏尔那样最终转向政治革命，通过变革日常生活来破解被资本主义殖民化的生存状态，^[26]而是逃离异化的生活或与之保持距离，他的思考和写诗也是出于自我实现而非变革社会现实。时间的转换也能说明武男用自我放逐来与异化现实保持距离的策略。武男喜欢的工作大都是夜间工作，工厂值班是夜班、前台接待也是夜班。夜晚，各种社会关系暂时处于停滞状态，武男可以处于一种自然的解放状态，不为主体之外的力量所左右，在精神世界里遨游。或许可以借用费斯克（John Fiske）关于电子游戏的文化解读来说明这一点。费斯克指出，人们在玩电子游戏时高度专注紧张，从而把游戏玩家“从所指对头脑发挥意识形态作用的束缚之下解放出来，并允许能指与身体间一种短暂的解放关系”，“过分的专注会使自我在社会中建构的主体及其社会关系丧失”，从而引发主体性崩溃。^[27]对于武男来说，黑夜具有与游戏类似的解放力量，当夜深人静，各种社会关系处于暂时停滞状态，他便得以摆脱各种禁忌，从异化的现实中解脱出来。从小说的开始到结尾，武男的生活“经过了一个圆圈，又回到了原点”，但这个圆形的轨迹并不是毫无变化的重复，而是“螺旋式”（gyre）的上升，是被生存的“必要性”和自我实现的“奢侈性”之间的冲突所撕裂的主体和谐统一后的回归，正如武男自己所说：“他已经不是过去的那个人了。”^[28]武男作为新移民知识分子在美国的生活经历大体遵循了从“必要性”到“奢侈性”的路径，通过空间的转移实现了住有所居的“必要性”，然后又通过自我放逐解决了异化所引发的存在危机，通过诗歌创作建构了精神家园，确立了自己作为主体的存在，实现了“必要性”和“奢侈性”的统一。在小说的结尾，武男在圣诞前夕写了一首诗，诗中的“我”终于结束了多年的漂泊状态，挥手作别过去，安然回家了。这里的家既是具体意义上的空间存在，也是他心理体验和认知世界的中心，喻指他作为主体存在的精神上的原点。诗中摆脱物质的奴役，告别漂泊迷惘的状态正是小说标题“自由生活”中“自由”的应有之意。

五、结语

新移民知识分子作为少数族裔，会在美国面临或隐或明的种族歧视，作为知识分子，他们注重精神生活，表现出较强的自反性。生存之“必要性”和自我实现之“奢侈性”之间的冲突往往会导致存在危机，进而引发他们不同的应对方式——或精神崩溃，或随波逐流，或回国发展，或直面危机，通过空间转移和自我放逐等策略解决两者间的矛盾，在异域“落地生根”并自我实现。完全关注自我实现可能会导致身心无处安放，进而影响自我实现；完全关注物质，又可能会引发精神崩溃和存在危机。只有实现两者的和谐统一，才能达到理想的存在状态。作为新移民知识分子在美生存经验的写照，哈金的《自由生活》通过武男的奋斗经历为挣扎于“必要性”和“奢侈性”之间的华人新移民知识分子提供了可资借鉴的道路——按照从“必要性”到“奢侈性”的奋斗路径，通过空间转移、自我放逐等手段实现“必要性”和“奢侈性”的统一，解决物质上的生存压力和精神上的存在危机。新移民知识分子在“必要性”和“奢侈性”之间的生存经验也有普遍性，对那些挣扎在谋求生存与自我实现之间的普通人也具有启发意义。

[注释]

- [1] Sau-ling Cynthia Wong, “Necessity and Extravagance in Maxine Hong Kingston’s *The Woman Warrior*: Art and the Ethnic Experience”, *MELUS*, 1998, Vol.15, No.1, pp.3–26.
- [2] 爱德华·W·萨义德著, 单德兴译:《知识分子论》, 北京: 三联书店, 2002 年。
- [3] Wang L. Ling-chi, “Roots and the Changing Identity of the Chinese in the United States”, *Daedalus*, Vol.120, 1991, pp.181–206.
- [4] Ha Jin, *A Free Life*, New York: Vintage International, 2009, p.136.
- [5] Max Weber, *The Protestant Ethic and the Spirit of Capitalism*, London: Routledge, 2005, p.123.
- [6] Ha Jin, *A Free Life*, p.348.
- [7] Jean-Paul Sartre, *Being and Nothingness: An Essay on Phenomenological Ontology*, London: Routledge, 2003.
- [8] Ha Jin, *A Free Life*, p.65.
- [9] Rosalind R Chou and Joe R. Feagin, *The Myth of the Model Minority: Asian Americans Facing Racism* (2nd Edition),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16.
- [10] Stanley Fish, “Boutique Multiculturalism or Why Liberals Are Incapable of Thinking about Hate Speech”, *Critical Inquiry*, 1997, Vol. 23, pp.378–395.
- [11] 刘俊:《越界与交融: 跨区域跨文化的世界华文文学》,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4 年, 第 124 页。
- [12] Ha Jin, *A Free Life*, p.109.
- [13] Ha Jin, *A Free Life*, p.113.
- [14] Ha Jin, *A Free Life*, p.189.
- [15] Maxine Hong Kingston, *China Men*, New York, Alfred A. Knopf, 1997, pp.202–203.
- [16] Henri Lefebvre, *Writings on Cities*, translated from French and edited by Eleonore Kofman and Elizabeth Lebas, Oxford: Blackwell, 1996, p.208.
- [17] Ha Jin, *A Free Life*, p.165.
- [18] Ha Jin, *A Free Life*, pp.408–409.
- [19] Ha Jin, *A Free Life*, p.192.
- [20] Ha Jin, *A Free Life*, p.472.
- [21] Ha Jin, *A Free Life*, p.39.
- [22] 凌津奇:《“离散” 三议: 历史与前瞻》,《外国文学评论》2007 年第 1 期。
- [23] Ha Jin, *A Free Life*, pp.605–606.
- [24] Ha Jin, *A Free Life*, p.616.
- [25] Henri, Lefebvre, *Critique of Everyday Life* (Volume 1), translated from French by Michel Trebitsch, London and New York: Verso, 1991, p.xix.
- [26] Henri Lefebvre, “Toward a Leftist Cultural Politics: Remarks Occasioned by the Centenary of Marx’s Death”, translated by David Reifman and edited by Cary Nelson and Lawrence Grossberg, *Marxism and the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 Urbana an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8, p.80.
- [27] 约翰·菲斯克著, 杨全强译:《解读大众文化》,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1 年, 第 93 页。
- [28] Ha Jin, *A Free Life*, p.618.

[责任编辑: 胡修雷]